

<<合同责任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合同责任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60138879

10位ISBN编号：756013887X

出版时间：吉林大学出版社

作者：冉富强，郭奕，宋新宇，张良 著

页数：3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合同责任研究>>

前言

合同法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最基本的法律准则。市场是由无数纷繁复杂的交易构成的，而合同法正是反映交易的最基本的法律形式。我国《合同法》从现代市场经济的本质需要出发，广泛参考、借鉴两大法系成功的合同立法经验与判例学说，在采纳现代合同法先进规则和制度的同时，大量吸收了《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和《国际商事合同通则》的有关规定。这也表明我国《合同法》注重与国际规则接轨，以实现自身现代化的决心。合同责任是合同法的核心内容之一。把握违约行为（违反合同法上义务的行为）形态与违约责任（合同责任）体系是研究合同责任的关键。

这在我国统一《合同法》上突出表现为合同义务的扩张与合同责任的重构。简言之，除当事人约定的给付义务外，为了最大化实现债权目的，根据诚信原则和交易习惯，要求当事人在整个合同过程中有必要的注意以保护相对人的人身、财产等法益，这就是附随义务（见《合同法》第60条第2款）。

除这种履行过程上的附随义务外，我国《合同法》还规定了先合同义务（第42条与第43条）与后合同义务（第92条），将合同义务进一步扩张。概而言之，所谓合同义务的扩张，指的是以给付义务为核心，出现了包括附随义务、先合同义务和后合同义务在内的义务群。而在立法上一般性地规定合同关系上的义务群，大概是我国《合同法》开了历史的先河，因为在大陆法系其他国家，这方面的规范基本上都表现为判例法的形式。

<<合同责任研究>>

内容概要

《合同责任研究》系统地介绍了合同责任的一般理论，另外还分别阐述了滞约过失责任，预期违约责任，实际违约的法律责任，以及违反后合同义务的民事责任。

《合同责任研究》共分六章：一章 合同责任的一般理论；第二章 违反先合同义务的民事责任——缔约过失责任；第三章 预期违约责任；第四章 实际违约的法律责任；第五章 违反后合同义务的民事责任；第六章 合同责任与其他责任的竞合——以加害给付研究为中心。

<<合同责任研究>>

作者简介

冉富强，男，河南商水县人，法律硕士，河南省政法管理学院讲师，现于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攻读博士学位，负责本书第一章，第三章第一节、第二节、第四节的撰写。

郭奕，女，河南郑州人，法学硕士，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讲师，负责本书第二章撰写。

宋新宇，女，河南郑州人，法学硕士，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讲师，负责本书第四章第二节、第三节、第四节、第五节，第五章撰写。

张良，男，河南省新蔡县人，法律硕士，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讲师，负责本书第三章第三节、第五节，第四章第一节，第六章的撰写。

<<合同责任研究>>

书籍目录

绪论第一章 合同责任的一般理论第一节 合同责任概述第二节 合同责任的构成要件及其抗辩事由第三节 合同责任的承担方式第四节 合同责任与侵权责任的竞合、聚合及不真正连带债务第二章 违反先合同义务的民事责任——缔约过失责任第一节 缔约过失责任制度的历史发展第二节 缔约过失责任的概念和法律构成第三节 缔约过失责任的理论基础第四节 缔约过失责任的性质与类型第五节 缔约过失责任的赔偿范围第六节 缔约上过失责任制度在我国的建立第三章 预期违约责任第一节 预期违约制度的起源及其发展第二节 预期违约责任的性质和特点第三节 预期违约行为的分类及其构成要件第四节 预期违约与不安抗辩权的关系第五节 预期违约责任的法律后果第四章 实际违约的法律责任第一节 实际违约概述第二节 实际履行第三节 损害赔偿第四节 违约金责任第五节 定金责任第五章 违反后合同义务的民事责任第一节 后合同义务的概述第二节 后合同义务的构成要件第三节 后合同义务的性质及其承担方式第六章 合同责任与其他责任的竞合——以加害给付研究为中心第一节 德国债法中的积极侵害债权及其演进第二节 我国台湾地区的不完全给付第三节 大陆法与英美法上加害给付之比较研究第四节 我国加害给付理论研究述评第五节 我国加害给付的立法现状第六节 我国司法实践及其问题简析第七节 我国加害给付的立法完善第八节 责任竞合及相关问题研究第九节 对《合同法》第122条的合理解释与完善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人类正进入一个全球化的时代，在全球经济交往过程中，法律生活世界正在出现全球性的重构趋势，中国的法制现代化运动已经逐步而且越来越深入地卷入了全球化进程，尽管在有的情况下常常表现得被动一些。

在私法的形式理性和实质理性化方面，全球性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和运行是全球性私法现代化的内在动力；各国及各地区人民，特别是法律界人二口的渐增多的交流与合作也是全球私法现代化的推动力。

私法的形式理性化是指私法的法典化和客观化、规则的逻辑严谨与完整、内在结构紧密与和谐等方面。

私法的实质理性化是指私法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在形式理性的前提下，逐渐“扬弃”形式化的僵化和保守，更加符合人们对公平、正义和效率的主观权利诉求，更加符合人们的交易习惯和接近哈耶克所说的“正当行为规则”的客观化标准，同时也更加符合或接近“良法”的标准。

<<合同责任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